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0 年 12 月 26 日至本公告日，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华新材”或“公司”）子公司累计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为人民币 1,848,398.97 元，各项政府补助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收款时间	收款单位	补助项目	补助依据	补助金额（人民币元）	补助类型
1	2020/12/11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省级财政贴息资金	市政府办公室转发市人社局财政局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助力企业复工复产若干政策意见的通知（张政办[2020]8 号）	297,500.00	与收益相关
2	2020/12/28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稳岗补贴	51,698.97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与收益相关的补贴的小计					349,198.97	
3	2021/2/9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的通知（张工信[2020]24 号）	1,049,200.00	与收益相关
4	2021/2/8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浅纹柔软型美纹理性纸的研发	2020 年衢江区综合体专项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5	2021/2/8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两化融合补助	两化融合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与收益相关的补贴的小计					1,499,200.00	
与收益相关的补贴的合计					1,848,398.97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各项补助均已到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中与收益相关的金额为人民币 1,848,398.97 元，其中计入 2020 年当期损益的金额为 349,198.97 元，计入 2021 年当期损益的金额为 1,499,200.00 元。具体会计处理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本次补贴预计对公司当期利润产生一定的正面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3 日